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智能

公告编号：2017-083

债券代码：112330

债券简称：16巨轮01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2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

2、本次会议于2017年10月30日上午9:30在公司办公楼一楼视听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记名投票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董事吴潮忠先生、李丽璇女士、林瑞波先生、吴豪先生亲自出席会议；董事郑栩栩先生、杨煜俊先生，独立董事张宪民先生、杨敏兰先生、黄家耀先生以传真方式参与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和《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

4、本次会议由董事吴潮忠先生主持，公司监事洪福先生、郑景平先生和廖步云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细内容请见刊登于2017年10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

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1《章程修正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权限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 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在其权限范围之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非风险投资、资产处置和签订合同(对外担保合同除外)事项的决定权。具体权限为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 30%。公司董事长在上述审批权限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业务, 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上述审批权限至本届董事会结束,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附件 1: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2017年10月30日)

条款	原章程	新章程
第十四条	<p>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汽车子午线轮胎模具，汽车子午线轮胎设备的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开发；销售金属材料；机床零配件加工；机床装配、销售、维修；其他专用设备制造、智能自动化装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普通货物仓储；对外实业投资。（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p> <p>（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不单列贸易方式）。</p>	<p>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汽车子午线轮胎模具，汽车子午线轮胎设备的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开发；销售金属材料；机床零配件加工；机床装配、销售、承接设备的修理、设备安装和调试；工业机器人、智能自动化装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普通货物仓储；对外实业投资；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p> <p>（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不单列贸易方式）。</p>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日